

证券代码：838351 证券简称：贝克诺斯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余天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6,381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马秀娟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03,999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984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韦德银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蔡志坚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马宏超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038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祁冬云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卞小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周丽萍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3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马宏超：男，汉族，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7/9/7 日至 2011/5/10 日在苏州华达胶粘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主管一职。2011/5/20 日至今在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副理一职。

二、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属于正常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